

泉州市鲤城区商务局文件

泉鲤政商务〔2025〕4号

鲤城区商务局 2024 年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报告全文包含“总体情况”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”“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”“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”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”“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”六个部分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报告电子版可在“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下载（<http://www.qzlc.gov.cn/>）。对本报告如有疑问，请与泉州市鲤

城区商务局联系（地址：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打锡街 157 号 3 号楼 5 楼；电话：0595-22355782；邮编：36200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4 年，我局持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，根据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及部门工作实际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3 条，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 1 条，规划计划类信息 1 条，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类信息 1 条。聚焦重点工作任务，围绕区委、区政府决策部署，立足商务职能，切实抓好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的公开，有效服务商务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全年主动在政府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公开本单位重点领域、中心工作开展情况信息 65 条。聚焦惠企利民信息，全面及时发布各级商务部门涉企政策举措，采用文字、图片、新闻发布会等多种形式，强化商务政策解读，方便企业群众用足用好政策，全年主动在政府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发布政策解读信息 26 条，共开展民意征集 1 次、网上调查 1 次。聚焦社会民生关切，认真办理区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共 23 件，对主办件回复意见进行公开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全面提高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透明度，更好地推动成果转化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4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全年无信息公开举报、复议和诉讼等情形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加强信息发布审查和政府信息管理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制度及保密审查制度，确保信息的时效性、真实性、可靠性。严格按照规范对政府信息进行登记、分类、统计、保存、归档，2024年送交区档案馆、图书馆的信息公开纸质版文件总数为3件，电子版总数为3件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紧扣区委、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部门中心工作，持续加强门户网站工作动态、政策解读、互动交流等重点内容建设，同时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，拓展信息公开渠道，及时发布各类商务信息，增强信息传播的及时性和覆盖面。2024年鲤城区商务局门户网站及“泉州市鲤城区商务局”微信公众号共发布政策信息、工作动态、宣传教育等信息475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认真对照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分管领导抓好日常监督检查。积极组织具体经办人员参加各类政务公开培训会 and 推进会，提升业务能力。健全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，自觉接受区政务公开办和第三方的检测和监督，按照要求及时进行自查改正，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度 办理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
结果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部分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还不够充足，主动公开意识有待提高，政务公开内容质量有待进一步规范，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需求之间还存在差距，发布不够及时、内容不够详细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一是加强制度建设，针对工作中的薄弱环节，不断建立健全工作机制，完善工作措施，促进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。二是加强学习培训，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学习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相关政策，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意识和工作质量。三是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传播优势，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

法，突出重点，注重实效，对涉及公众关心的重大问题、重大决策做到及时公开，广泛听取意见，切实提高群众参与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年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泉州市鲤城区商务局

2025年1月15日印发